

深入推进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

万企兴万村 强村富百姓

怀远获评2023年度安徽省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典型县(市、区)

本报讯(融媒体记者 谢勤章文/图)6月12日,全省深入推进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助力乡村振兴工作会议在合肥召开,怀远县获评2023年度安徽省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典型县(市、区),怀远县金圃园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(怀远县金圃园种植专业合作社),蚯蚓养殖、玉米、菌菇种植协同处置利用项目(安徽农乐农业科技)获评典型项目(企业)。

近年来,怀远县在推进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中,实行县、镇村、企业合作制,强化服务对接,专办强力推进,坚持“输血”与“造血”并重,“授渔”与“授渔”结合,实现集体增收、村民致富、企业发展三方共赢。

授人以“鱼” 村民致富

授人以“鱼”,帮助村民致富,这不仅仅是一句简单的口号。

6月21日,在怀远县金圃园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(以下简称“金圃园”)蔬菜分拣中心,堆满了一筐筐刚刚采摘下来的西红柿,粉红饱满,分外诱人,十几名村民正忙着分拣、装箱。

“现在村里的蔬菜产业发展得好,在家门口就能找到工作,啥都没耽误。”正在采摘西红柿的村民胡永霞告诉记者。

“打包好一箱2.5元,不限时间,一天下来,每人能赚个一两百元,而在西红柿集中上市的这两个月时间,人均收入能有一万元左右。”金圃园负责人顾春地说,像这样的蔬菜分拣中心,金圃园还有多个,从事采摘、育苗等岗位的村民达数百人。

“我和老伴在这里工作,一个月合在一起有八千块钱收入。”当日下午,位于荆山镇的安徽农乐农业科技(以下简称“农乐”),65岁的翁汉正开着叉车把场区拆下的砖块移走。

作为一家怀远本土成长起来的规模化专业型农业科技,农乐带动周边袁庄村、尤村、牛王村、沈郭村等村65名老人就业,年均收入3.6万元。而随着有机肥生产线的全面开动,农乐还能给村民带来25个工作岗位。

怀远县汇农草编专业合作社通过“合作社+农户”经营模式,推动水稻秸秆加工稻草绳传统工艺产业向规模化、工厂化、产业化发展,传承“草编之乡”的传统优势。合作社向荆山镇、白莲坡镇等5个乡镇共投放草编机器3000多台,带动4000人从事草编加工,产品远销西南、长三角等地。每年,合作社消化水稻秸秆3万余亩、8000多吨,年产值3000万元,草编加工户年增收6000元至20000元。

授人以“渔” 集体增收

“眼下,正值西红柿销售旺季,金圃园种植的西红柿品类丰富,颜色、亮度、硬度俱佳,耐储存。”正在采购西红柿的温州客商刘永江告诉记者,现在每天要收几万方西红柿,发往北京、广州以及长三角等地。

据介绍,金圃园采取统一品种、统一农资、统一技术规程、统一品牌、统一销售的方式,从产前、产中、产后,育苗、种植、销售,“一条龙”组织带动合作社成员,形成蔬菜生产销售联合体,把各蔬菜生产合作社、大户、家庭农场有机组织起来,辐射周边县城和乡镇蔬菜生产基地达万亩以上。



①怀远县金圃园种植专业合作社员工把西红柿打包装箱,发往广州、北京等地。
②天兆石榴基地技术人员查看石榴长势。
③村民在怀远县汇农草编专业合作社加工草编。

在榴城镇刘郭村,种植大户张满意一直睡到下午才起床。“西红柿迎来大丰收,出货一直忙到凌晨。”张满意说,采用金圃园提供的西红柿品种和技术支持,西红柿亩产高。

农乐每年给荆山镇袁庄村支付2万元服务费,承包流转土地130余亩,每年支付流转费用14万元。同时,带动4名返乡创业青年参与蚯蚓养殖,6名农民学习参与种植赤松茸,年收入10万元—25万元。

此外,农乐的核心项目“三化一体生物处置固体废物技术项目”成功落地浙江金华、衢州、滁州等地区,分别成立了浙江德源农业科技、浙江星聚通农业科技、滁州景航农业科技。目前,3家公司年处理固体废物突破60万吨,实现产值亿元以上。

近些年,怀远县沿淮新河大堤两侧建成标准化石榴园5000余亩,结合“百里石榴画廊”自然人文景观打造“怀远石榴”农文旅基地,进行石榴酒、石榴饮料、石榴果醋等石榴系列产品的研发和生产,辐射4个镇的9个行政村,受益农民2万余人。

截至5月底,全县475家村外地民营企业参与本地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,兴村项目582个,兴村数151个村,全面覆盖51个脱贫攻坚任务村,占行政村总数的45.2%。值得一提的是,192家村外地民营企业参与各地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,兴村项目296个,其中,投资类项目173个,公益捐赠类项目123个,兴村数143个村。

村企联手 多方共赢

据介绍,农乐利用蚯蚓对城市污水厂一般生活污水、畜禽粪便、秸秆

等进行饲料化处理喂养蚯蚓,年处理城市污水厂一般生活污水10万吨,年产值2000万元以上。2023年,农乐使用秸秆、生活污水和畜禽粪便结合配比喂养蚯蚓后的蚯蚓粪,与杀菌发酵后的玉米芯、稻糠配比发酵,制作花卉营养土,预计年产量20000吨,年销售收入500万元。

经过多年发展,金圃园现有社员100多户,合作社联社5个,建立面积300亩标准化蔬菜生产基地4个,新型日光温室7栋、16000平方米,水泥骨架大棚220栋等,已成长为蔬菜种植界“航母”。而金圃园也在全国多个大城市建立销售网,年销售合作社成员生产的蔬菜70000吨左右,年产值1亿元以上。

双桥集镇与山东鲁龙园艺等企业

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是党中央立足我国农业农村发展实际,着眼民营企业特色优势作出的重要决策,是广大民营企业积极投身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渠道,是引导广大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、坚定不移走共同富裕道路的重要抓手。

万企兴万村,政府搭台是前提,企业唱戏是关键,村企共赢是目标。我们欣喜地看到,近年来,怀远县坚持“输血”与“造血”并重,“授渔”与“授渔”结合,积极推进“企业+合作社”“企业+农户”“企业+基地+农户”“企业+产学研”等合作模式,667家民营企业投身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,

签订合作种植金银花协议,栽种金银花4000多亩,建设3000平方米标准化中药材加工车间,与山东、河北等省以及安徽亳州等多地建立生产加工销售伙伴关系,大力发展金银花产业,延伸产业链,带动公司化、农场化等8家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共同发展,全镇每年中药材产值超过2500万元,成为怀远县产、学、研一体的综合性农业示范乡镇。

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开展以来,怀远广大民营企业积极参与,发挥农业专业合作社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、种植养殖大户等典型作用。“怀远县工商联党组书记刘洪春说,综合采取“企业+合作社”“企业+农户”“企业+基地+农户”“企业+产学研”等模式,充分挖掘资源发展特色产业,助力乡村全面振兴。

兴村项目878个,兴村数294个村,广大农民直接或间接从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中获益,实现集体增收、村民致富、企业发展三方共赢,共同富裕的美好梦想不断照进现实。

激活乡村振兴新引擎,让“志在富民”理念在新征程上熠熠生辉,不断推动“万企兴万村”行动走深走实,不仅要强化村企对接,突出项目引领,加强产业带动,注重利益链接,还要引导更多项目、资金、技术、人才等要素向乡村流动,在促进城乡融合发展、构建产业体系、稳固农业基础等方面展现担当作为,让农业更有奔头、农村更有看头、农民更有盼头。

——编者

扎实做好监督“后半篇”文章

本报讯(张鑫鑫)“此次集团纪委下发的《督办函》,我们认真研究、制定措施,严格按照《督办函》要求,在规定时间内做好问题整改工作,并将整改结果及时予以反馈。”近日,怀远投资集团下属子公司负责人说。

今年,怀远投资集团纪委在对下属子公司开展日常监督检查时发现,该公司负责实施的某EPC项目工程,规划设计的绿化工程费用过高,占比达到施工总承包合同价的4%,超标准设计、脱离怀远县情,在已结束的5条道路中,出现因设计的密度过高,苗木无法栽种的现象。另外,该公司某产业园区建设施工总承包费用较高,如果不加以整改,可能会造成浪费和不良影响。针对此问题,怀远投资集团纪委研究后,立即将发现问题向该公司负责人进行反馈,并书面下发了《督办函》,要求该公司根据怀远县情和集团自身实际,采取适用和节

俭原则,对这一项目工程进行优化,有效控制成本,提高性价比,并做好问题整改工作,将整改情况及时进行反馈。

目前,该公司按照督办意见,本着符合县情、节俭、适用的原则,进行合理优化,绿化工程费用下降为总工程费用的2%,节省资金1700余万元,该产业园区施工总承包费用经与施工单位谈判下浮率13.5%,节约资金8000余万元。

今年以来,怀远县纪委监委加强对金融、国企、能源、医药和基建工程等重点领域、资金密集、资源富集领域的监督力度。在以往常态化开展日常监督的基础上,开展“室组地”联动,集中优势、互相配合、协同作战,充分发挥派驻纪检监察机构的监督“探头”作用,对发现问题及时处置,对问题整改跟进督办,确保整改出成效,切实做好监督“后半篇”文章。

“三个强化”推进党风廉政建设

本报讯(明跃耀)近年来,怀远县纪委监委驻县人大机关纪检监察组强化政治监督、“关键少数”监督和重要节点监督,发挥“派”的权威、“驻”的优势,为助推所监督单位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障。

强化政治监督,督促管好“责任田”。通过参加(列席)各综合监督单位重要会议、开展专项检查、日常监督等方式,围绕主体责任、作风建设、制度建设等方面,紧盯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、决议决定情况和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情况,督促各综合监督单位党委(党组)严格履行主体责任,强化责任担当,狠抓工作落实,补短板、堵漏洞,建立健全长效机制。

强化“关键少数”监督,督促当好“领头雁”。紧盯“一把手”这个“关键少数”,督促各综合监督单位党委(党

组)主要负责同志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责任,严明纪律要求,发挥好“头雁效应”,管好班子、带好队伍、做好表率。班子成员严格落实“一岗双责”,坚决做到严于律己、严负其责、严管所辖,切实加强管理范围内党员干部的教育监督管理,以“关键少数”示范带动党员干部严守纪律红线,弘扬清风正气。

强化重要节点监督,督促打好“预防针”。紧盯公款吃喝、公款旅游、公车私用、公车保养等节假日易发常发的问题做好明察暗访工作,并在春节、端午、中秋等节日节点前夕,编发廉洁信息、转发违纪违法典型案例通报、制发《提醒函》、主动约谈提醒等,抓早抓小、防微杜渐。督促各综合监督单位党委(党组)树立“严管就是厚爱”理念,最大限度激发和保护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。

榴城镇:

开展乡风文明评议监督 做实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

本报讯(张苗苗 李艳飞)今年以来,为扎实推进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,怀远县榴城镇纪委深入开展乡风文明评议监督工作,引导广大群众崇德向善,推动乡风文明提升。

严把宣传教育关,夯实乡风文明基石。做好信息采集核实工作,做到村不漏组、组不漏户、户不漏人、应采尽采、真实准确。督促各村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站、送戏下乡、志愿服务、驻村夜访等活动,延伸信用村建设宣传教育触角。督促各村用好“村民理事会”,引导党员干部争做讲文明、树新风的带头人。

严把日常监督关,补齐乡风文明短板。将乡风文明建设纳入日常监督,

组建14个督查小组,聚焦环境卫生脏乱差、生活陋习改变难、红白喜事大操办等问题,通过下沉走访、电话抽查和系统查询相结合的方式,查看信用村建设责任落实情况,重点督查群众对信用村建设政策的知晓率和信息采集情况。

严把执纪问责关,巩固乡风文明成果。目前,组织开展监督检查14次,对督查发现的问题政策宣传不够深入、公示程序不够规范、部门联动不够协调等问题,由镇纪委梳理汇总后及时反馈给相关单位,对整改不力、敷衍应付、虚假整改的,严肃追究问责,并纳入村级年度目标考核,推动信用村建设提质增效。

陈集镇:

贴心服务助力企业发展

本报讯(黄伟)“从反映问题至道路扩宽,仅用一周时间问题就解决了,镇纪委的办事效率真的很快!”近日,在怀远县陈集镇乡村振兴产业园,浩宇环保有限公司负责人对园区高效服务连声称赞。

原来,浩宇环保有限公司入驻陈集镇乡村振兴产业园以来,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,原本企业运输产品的小型货车已满足不了生产运输需要,就在企业考虑更换大型运输车辆时,新的问题出现了——园区内原有道路宽度不够,大型车辆无法

通行。由于产业园产权属陈集镇12个村,企业多次协调相关村未果。

陈集镇纪委在开展营商环境督查时了解到这一情况后迅速上报,为此,陈集镇先行出资将道路进行扩宽。为彻底解决园区企业相关问题,当地政府代管园区一切事宜,企业遇到问题,政府先行解决,再与相关村进行沟通协商。

“开展营商环境督查,主要是帮助企业解决生产、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和合理诉求,让企业有宾至如归的感觉,扎根陈集,做大做强。”陈集镇纪委负责人说。

县审计局:

加强清廉机关建设 筑牢廉洁审计根基

本报讯(王健勋 葛树侠)近年来,怀远县审计局以清廉机关建设为抓手,推动党建与审计业务深度融合,筑牢廉洁审计根基。

常态化开展廉政教育,在审计进点、重要节点等关键环节加强廉政提醒,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纪录片、前往红色教育基地、廉政教育基地等活动,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道德防线。

做到审计项目开展到哪里,党的建设就落实到哪里,将党建与提升现场审计质量、成果相结合,坚持“审计组廉政建设三有”工作机制。严格履行审计程序,完善审前警示、审中提醒、审后回访等措施,全面督促审计人员规范审计行为,将党风廉政建设贯

穿审计全过程。

紧盯重点资金和重要环节,加大财政资金分配使用、物资采购等方面审计力度,揭示经济问题、经济责任背后的政治问题、政治责任;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,分析研判,从完善机制、健全制度等方面提出合理化建议,促进被审计单位举一反三、建章立制,充分发挥审计“治已病、防未病”作用。

包集镇:

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

本报讯(王贝贝)党纪学习教育开展以来,怀远县包集镇紧扣目标要求,认真研究部署,明确学习重点,精心组织实施,以“三到位”将党纪学习教育融入日常、抓在经常,切实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心走深走实。

工作部署到位。召开专题党委会议,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指示批示,明确工作要求、工作重点、时间节点,及时召开全镇党组织负责人会议,部署安排党纪学习教育事项,全镇所辖62个党支部均第一时间通过“三会一课”形式安排部署。

扎实学习到到位。为确保党纪学

习教育取得实效,该镇结合工作实际制订学习计划,发放党纪条例1900余本,全镇党员人手一本。注重融入日常、抓在经常,坚持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,并邀请县纪委人员为镇村党员干部授课,深层次解读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,用鲜活案例警示教育党员干部。同时,镇党政班子成员到所联系村指导党纪学习教育。

警示教育到位。依托党委理论中心组、三会一课、主题党日等方式,原原本本学习条例内容,针对条例内容进行反面典型案例剖析,引导党员干部知敬畏、存戒惧、守底线、树形象。

怀远县人民法院:

规范执行案件财产处置

本报讯(刘流 杨升)“百日攻坚”以来,怀远县人民法院规范执行案件财产处置工作,严格依法评估、拍卖、变卖,最大限度提高成交率和抵付率,实现财产处置。截至目前,已对97件涉案财产进行评估处置,进入拍卖程序财产47件,18件涉案财产买卖或抵付成功,实现案款1937万元。

扩大财产查控范围,提升财产查控速度。突出强制性、信息化、规范化的执行处置思路,加大涉案财产处置力度,强度和节奏,与金融机构、房产、车辆管理部门建立“点对点”“总对总”网络执行查控系统,进一步提升财产查控的及时性和有效性,初步实现银行存款网络冻结

全覆盖;明确财产处置流程,拍卖时综合考虑债务总额等因素,在评估价的基础上降到位,有效解决房屋腾退、财产抵押,土地房屋租赁,房产交付和车辆违章消除等影响财产处置效率的问题,依法保障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

同时,坚持“应拍尽拍、以拍促执”原则,按照《财产处置工作实施细则》,加强“有财产案件”管理,财产查控、处置工作,通过不断规范流程、标准,优化管理措施,将财产处置程序与执行调查、执行实施程序进行剥离管理,确保财产处置工作标准统一、规范有序,确保执行与财产处置工作规范高效,实现涉财案件执行快执快结。